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I Publishing Group Limited

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8010）

更換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勞永雄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辭任本公司之秘書及授權代表，而羅巧君女士於同日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

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勞永雄先生（「勞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辭任本公司之秘書及授權代表，而羅巧君女士（「羅女士」）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秘書及授權代表，以填補臨時空缺。

羅女士為澳洲悉尼科技大學之商學學士學位持有人，並為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持有人。羅女士於會計業擁有豐富經驗，彼已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逾八年。其後，彼於香港上市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經理，任職五年。羅女士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員。

勞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勞先生所作貢獻致以誠摯謝意並熱烈歡迎羅女士加入本公司。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時零四分起暫停買賣，直至另行刊發通告為止。

承董事會命
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懷英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分別為：四位執行董事：覃宏先生、王飛先生、王裕鈞先生及余懷英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姜進生先生、江子榮先生、王正曄先生及洪日明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